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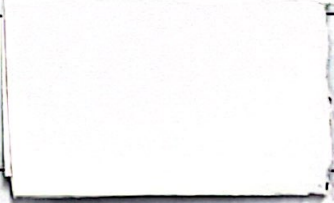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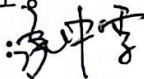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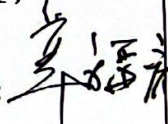
寿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报批承诺书

申请单位(盖章):

申请日期: 2024 年 4 月 11 日

项目名称	年产 300 万套汽车座椅配件及电控系统塑料件生产项目		
建设地址	安徽省淮南市寿县新桥国际产业园健康路与育才路交叉口西南侧新桥佳海智能制造产业园 63 号厂房	项目代码	2402-340422-04-01-882659
国民经济行业类型	C3670 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	环评文件类型	报告表
建设单位名称	安徽新诚创塑料科技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章福虎	联系人	吴婧
联系电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组织机构代码)	91340100MA2TGHHT6L
通讯地址	安徽省淮南市寿县新桥国际产业园来福路 28 号新桥佳海智能制造产业园 63 栋		
环评编制单位名称	安徽中禹环境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编制主持人	承中雪	联系电话	
证书编号	12353443510340198		
环评编制	(一) 本单位严格按照各项法律、法规和技术导则规定, 接受		



<p>单位承诺</p>	<p>建设单位委托，依法开展环境影响评价工作，并编制项目环评文件。</p> <p>(二) 本单位基于独立、专业、客观、公正的工作原则，对建设项目可能造成的环境影响进行科学分析，并提出切实可行的环境保护对策和措施建议，对环评文件所得出的环境影响评价结论负责。</p> <p>(三) 本单位对该环评文件负责，同意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将本次技术服务行为纳入社会信用考核范畴，若存在失信行为，依法接受信用惩戒和生态环境部门提出的纠错要求。</p> <p>(四) 该环评文件若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第三十二条第三款规定的问题，我单位自觉接受生态环境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构成犯罪的，依法承担刑事责任。</p> <p>编制单位盖章： 编制主持人（签字）：</p> <p style="text-align: right;">日期：2024.4.11</p>
<p>建设单位 (申请人) 承诺</p>	<p>(一) 已经知晓行政许可实施机关告知的全部内容；</p> <p>(二) 保证申请资料和相关数据的合法性、真实性、准确性，保证电子文件和纸质资料的一致性；</p> <p>(三) 项目符合环评审批告知承诺制实施范围，满足行政许可实施机关告知的条件、标准和技术要求；</p> <p>(四) 严格遵守相关环保法律法规，自觉履行环境保护义务，承担环境保护主体责任，落实“三同时”制度。重信守诺，维护良好的信用记录，并主动接受政府、行业组织、社会公众、新闻舆论的监督，积极履行社会责任；</p> <p>(五) 愿意承担不实承诺、违反承诺的法律责任及由此造成的损失；</p> <p>(六) 本单位已对环评编制单位编制的环评文件进行审查，提交的环评文件公示版不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内容，并认可环评文件中的环境影响评价结论；因建设单位弄虚作假、不落实承诺内容或环评文件存在重大质量问题等情况，导致行政许可被撤销的，本单位承担相关法律责任和经济损失；</p> <p>(七) 上述陈述是申请人的真实意思表示。</p> <p>建设单位（盖章）： 申请人（签字）：</p> <p style="text-align: right;">日期：2024.4.11</p>
<p>备注</p>	<p>建设项目主要环境影响及对策：</p> <p>大气环境影响：注塑废气：对注塑机挤出口上方设置集气罩+软</p>



帘收集,收集后经管道引至一套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 18m 高排气筒(DA001)排放。破碎粉尘:在破碎机出口处上方设置集气罩收集,收集后的废气通过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由 18m 高排气筒(DA002)排放。

水环境影响:项目实行雨污分流,雨水接入园区雨水管网,生产过程中冷却循环排水经污水管网,生活污水由园区内化粪池处理后,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的三级标准及炎刘镇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经污水管网接入炎刘镇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至东淝河。

声环境:选用低噪声设备,高噪声设备安装减震垫、消音器,厂房厂界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

固体废物:生活垃圾收集后委托环卫清运;一般固废收集后暂存固废库(20m²),边角料、不合格品破碎回用;废包装材料、废布袋由物资回收单位回收;危险废物收集后暂存危废库(10m²)定期委托资质单位处理,包括:废活性炭、废机油、废机油桶、废含油抹布收集暂存于危废库定期委托资质单位处置。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制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报生态环境

主管部门备案。

本承诺书一式二份,生态环境审批部门、建设单位、环评编制单位各存一份。

